

证券代码:603062 证券简称:麦加芯彩 公告编号:2023-010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11月16日10:00在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思南路1515号1号楼2层大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时间、地点和审议事项已于2023年11月13日以书面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宝营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监事会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的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查，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8,100.00万元变更为10,800.00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8,100.00万股变更为10,800.00万股，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港资台商投资,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并通过《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本次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资金共计人民币18,514,123.32元，其中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为人民币8,586,720.71元，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为人民币9,927,402.61元。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在募集资金到账日后6个月内，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出资及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公司将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珠海)有限公司进行实缴出资并提供借款，其中实缴出资金额为人民币17,130.00万元，借款金额为人民币23,686.22万元，两者合计金额为人民币40,816.00万元。为回馈股东对公司的支持，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以实施股分派方案将公司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股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2023年9月30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514,709,025.39元(未经审计)。为回馈股东对公司的支持，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以实施股分派方案将公司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建议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2元(含税)。

截至2023年11月16日，公司总股本108,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29,600,000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11月1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三、专项意见说明

(一)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提出的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目前行业特点、公司发展阶段、经营规模和中长期发展规划等因素，在给予股东合理回报的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局、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关于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四、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及合理性

公司董事会基于对公司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的信心，结合公司目前现金流量情况，为提高广大投资者的回报，让公司中小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提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五、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及合理性

(一)《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支付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按计划实施的前提下，采取长期借款方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81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产品期限不得长于内部决策权限使用期限，且不得长于12个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7.02.4关于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公司拟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的方式存放，根据募集资金计划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调整协定存款的余额，存款期限具体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而定，期限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应确保募集资金的流动性，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03.0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本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按计划实施的前提下，采取长期借款方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81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产品期限不得长于内部决策权限使用期限，且不得长于12个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04.0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本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按计划实施的前提下，采取长期借款方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81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产品期限不得长于内部决策权限使用期限，且不得长于12个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05.0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本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按计划实施的前提下，采取长期借款方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81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产品期限不得长于内部决策权限使用期限，且不得长于12个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06.0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本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按计划实施的前提下，采取长期借款方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81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产品期限不得长于内部决策权限使用期限，且不得长于12个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07.0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本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按计划实施的前提下，采取长期借款方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81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产品期限不得长于内部决策权限使用期限，且不得长于12个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08.0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本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按计划实施的前提下，采取长期借款方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81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产品期限不得长于内部决策权限使用期限，且不得长于12个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09.0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本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按计划实施的前提下，采取长期借款方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81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产品期限不得长于内部决策权限使用期限，且不得长于12个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10.0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本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按计划实施的前提下，采取长期借款方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81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产品期限不得长于内部决策权限使用期限，且不得长于12个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11.0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本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按计划实施的前提下，采取长期借款方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81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产品期限不得长于内部决策权限使用期限，且不得长于12个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12.0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本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按计划实施的前提下，采取长期借款方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81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产品期限不得长于内部决策权限使用期限，且不得长于12个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13.0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本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按计划实施的前提下，采取长期借款方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81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产品期限不得长于内部决策权限使用期限，且不得长于12个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14.0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本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按计划实施的前提下，采取长期借款方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81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产品期限不得长于内部决策权限使用期限，且不得长于12个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15.0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本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按计划实施的前提下，采取长期借款方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81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产品期限不得长于内部决策权限使用期限，且不得长于12个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16.0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本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按计划实施的前提下，采取长期借款方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81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产品期限不得长于内部决策权限使用期限，且不得长于12个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17.0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本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按计划实施的前提下，采取长期借款方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81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产品期限不得长于内部决策权限使用期限，且不得长于12个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18.0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本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按计划实施的前提下，采取长期借款方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81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产品期限不得长于内部决策权限使用期限，且不得长于12个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19.0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本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按计划实施的前提下，采取长期借款方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81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产品期限不得长于内部决策权限使用期限，且不得长于12个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20.0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本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按计划实施的前提下，采取长期借款方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81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产品期限不得长于内部决策权限使用期限，且不得长于12个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21.0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本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按计划实施的前提下，采取长期借款方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81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产品期限不得长于内部决策权限使用期限，且不得长于12个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22.0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